

迟营镇人民政府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（国办公开函〔2021〕30号）以及西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做好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》的相关要求，结合我镇实际，现将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如下：

迟营镇党委、政府认真贯彻执行《条例》，严格按照“主要领导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具体抓，专人专责”的工作要求，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度，促进依法行政，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、生活和经济社会发展的服务作用。

一是突出信息重点。2021年我镇信息公开的重点集中在人民群众最关心的问题上，如低保五保、社会救助、各类补贴等内容及相关政策法规，确保信息真实、有效、公开，自觉接受群众监督。

二是完善公开形式。在进一步坚持和完善政务公开栏这一公开形式的基础上，设立投诉信箱、举报、监督电话等，专门接受群众投诉举报。有效发挥村级公示栏、大喇叭等宣传方法的作用，让群众通过不同渠道获取信息。

三是强化监督机制。在确保政府信息公开有序推进的同时，集中精力健全长效管理机制，形成规范的政府信息公开机制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加扎实、有序的开展。

2021年，通过政务公开栏公开政府信息52条，通过制作版面、宣传页（册）等公开政府信息18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02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	总计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		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					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	0
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	0		
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离县委、县政府和人民群众的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，主要存在以下不足：一是现有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与公众的需求仍有差距；二是政府信息公开方式有待拓展；三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需细化。

针对上述问题，我镇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：

一是加大信息公开力度。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制度，强化信息公开的责任意识、大局意识、服务意识，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及时、准确。

二是拓宽信息公开渠道。适应互联网发展形势，加强政府部门间信息公开协同，拓展公开渠道，通过小视频、两微一端等方式，深化公开内容，进一步提高服务水平和质量。

三是细化信息公开内容。落实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进一步细化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，按照新的职能进行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分类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参与度、满意度、透明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